

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拓宽融资渠道、降低融资成本，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2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。公司拟注册50亿元，存续期2年的超短期融资券，适时滚动发行。发行方案如下：

一、注册规模

本次注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亿元。

二、发行期限

本次发行期限为2年，可分期发行。

三、发行的价格区间

公司将选择有利时点发行，争取同级别同期的较低利率。

四、发行方案

（一）公司根据经营需求分时点、分期限、分规模发行。

（二）本次发行拟采取邀请议标的形式选择承销商。

五、授权事项

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发行方案内，全权决定和办理与发行超短

期融资券有关的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决定发行时机、发行额度、发行期数、发行利率、签署必要的文件以及其它相关事项。

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并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注册，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。

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披露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和发行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6日